

鲁西新区科学盘活警力

点亮夜间“平安灯”

本报讯 (通讯员 李增强)今年以来,随着“夜经济”的繁荣,市公安局鲁西新区分局多措并举,精准发力,最大限度盘活夜间警力,为辖区点亮夜间“平安灯”。

鲁西新区是菏泽城市主体功能区。这里人口聚集,商铺林立,人流物流量大,随着夜间街面商圈,夜市持续火热,“夜经济”日益繁荣。为此,鲁西新区分局准确把握社会治安规律和夜间警情案件多发特点,坚持整体防控,强化显性用警,聚焦餐饮集中区、小吃街、商业综合体等重点部位,科学规范设定巡逻防区,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街面,不断深化“警灯闪烁”工程。他们科学有效布警,综合采取“步巡+车巡”“定点巡+流动巡”等方式,做到车停

人巡、警灯常亮,全力营造“时时见警察、处处见警灯”的平安环境。

“东部路段没有可疑情况”“南部区域一切正常”“小吃街北部靠近商场入口处人流量变大,请注意”……这是民警在菏泽万达广场夜市,利用无人机开展夜间空中巡逻的一幕。

鲁西新区分局紧紧围绕智慧公安建设要求,不断强化警用无人机实战应用,全方位立体式提升巡逻质效,构建空地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,最大限度拓宽社会治安防控视角。警用无人机街面动态巡逻深度融合,使巡防模式从传统模式向自动化、机械化、可视化模式转变,为警务实战插上了智慧“翅膀”。

“诈骗花样繁多,不听不信不转账,守好自己的钱袋子!”“看好孩子,远离危险水域。”“不要出租电话卡、银行卡,贪小便宜吃大亏。”……

美食香味四溢,游人摩肩接踵。在来来往往的人流中穿梭的一抹“警察蓝”格外醒目,他们手持宣传资料,走向各个摊位,向夜市摊主和过往市民耐心讲解防诈骗、防盗窃、防溺水等安全知识。

鲁西新区分局紧跟“夜市经济”热潮,坚持“以宣促防、以防促安”。民警辅警走进商场、小吃街等区域,以及公园、广场等群众夜间纳凉避暑场所,开展普法教育,宣讲反电诈、防溺水、拒酒驾、拒赌毒知识,提醒群众提高自我防范意识,守护好

自己的“钱袋子”。

鲁西新区分局还充分发动网格员、义警、物业保安等群防群治力量,在村居微信群、小区微信群发送安全防范视频、警方提醒,在人员密集地设置宣传点,广泛发放宣传资料,提高市民法治意识,共筑平安“防护墙”。



为平安法治建设注入“智力活水”

本报讯 (记者 胡德光)“楼上有两个临产孕妇,因为电梯停运出了情况谁来负责?”

“开学第一天,电梯不能用了,孩子从17楼跑到楼下去上学……”

“这个问题我们已经多次反映,电梯停停开开,好几个月了,一直都没有根本解决……”

9月3日,郓城县法院立案大厅内,多位群众怨声载道,情绪激动。事因郓城县某高层住宅小区开发商拖欠电梯公司电梯款,2024年以来,电梯公司通过远程控制电梯不定期停运的方式,给开发商施压要求还款,但这一行为直接严重影响了小区居民的正常生活。面对这一困境,小区多名业主向物业公司多次反映问题,均未得到有效解决,于是到法院起诉,请求排除妨害、恢复电梯正常运行。

郓城县首席法律咨询专家、郓城县法院法官刘丰山了解到该案案情后,第一时间介入,积极参加案件事实调查取证,组织开展案件分析研判,制定应急预案,并积极征求上级法院意见建议,最终确立了指导当事人申请先予执行的工作思路,明确了“快立快审快执,立审执无缝衔接”联动办案模式。

经过首席专家现场释法明理,小区业主们当场申请先予执行并提交了申请书,法院当天立案、当天裁定、当天执行。电梯公司在收到裁定和通知书后,意识到非法停运电梯及不积极履行法院执行通知书的严重后果,连夜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恢复了电梯的运行。同时,首席专家持续跟进,积极回访。电梯恢复运行后,小区业主主动表达感谢,纷纷表示撤回对电梯公司排除妨害的诉讼,有效避免了衍生矛盾的发生。至此,该案矛盾纠纷实质化解,避免了“一案结多案生”。

今年以来,郓城县认真落实“五进五助”活动要求,充分发挥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在法治实践中的“智囊团”“人才库”作用,聚焦群众反映的热点、焦点、埋怨点,坚持“公正与效率”,以法治思维破解制约要素和历史遗留问题,持续擦亮“e法好罚”法治品牌,延伸服务触角,守护民生福祉,有效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,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。



课堂普及安全知识

近日,曹县公安局曹城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学校,开展“安全知识进课堂”活动,给学生普及传授防溺水、防火、防电、防电诈、防欺凌、防拐骗、禁毒等安防知识,增强孩子们的安全防范意识。图为民警向学生们宣传讲解毒品的危害。

通讯员 董西德 摄

未满16周岁驾驶共享电动自行车发生交通事故,责任如何承担?

巨野县法院成功调解一起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

本报讯 (通讯员 陈参参 周莹莹)未满16周岁驾驶共享电动自行车发生了交通事故,责任如何承担?日前,巨野县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案件。

2023年11月,被告王某驾驶共享电动自行车与李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相撞,造成李某死亡及车辆损坏。经交警认定,因王某未满16周岁驾驶电动自行车并违规承载孙某,王某承担事故的次要责任,孙某违规乘坐王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,加重了事故发生几率。在事故发生时,被告王某及被告孙某都是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,因此死者李某的家属将被告王某、孙某及其监护人,某保险公司、共

享电动自行车企业诉至法院,要求上述被告承担赔偿责任。

案件立案后,承办法官考虑到王某和孙某系未成年人且正在上学,为避免给二被告学习生活造成更大困扰,决定对本案进行庭前调解。法官与原被告及其代理人进行了多次沟通,原告在了解到共享电动自行车企业对骑行人员的年龄进行了明示,车身载有“未满十六周岁禁止骑行”的标识;保险公司在保险条款中进行了特别约定:“助力车保险只承担16至70周岁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。”因此原告申请撤回对被告共享电动自行车企业、保险公司的诉讼。

法官通过告知被告王某方相关法律规定及赔偿依据,以及本案对孩子的

影响,王某的父母同意调解,向原告支付赔偿金。被告孙某认为车辆并非孙某驾驶,孙某只是乘车人,且事故认定书中也认定孙某不承担责任,因此不同意承担赔偿责任。法官对其进行释法析理,孙某虽非车辆驾驶人,但是王某所驾驶的车辆系孙某扫码解锁并支付了骑行费用,事故发生后被告王某接到被告孙某返程玩耍的路上,且孙某乘坐涉案车辆的行为加重了事故后果,被告孙某需要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。最终,孙某父母同意调解并愿意向原告支付赔偿金。

在法官的释法说理和倾心调解下,案件调解成功并当庭履行。至此该案得到圆满解决。

诚信这一点不能少
诚信

人无诚信不立
业无诚信不兴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文明诚信菏泽人

成武县法院:
“零距离”庭审上好法治公开课

本报讯 (通讯员 白雪)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的法治意识,切实发挥审理一案、教育一片的良好示范效果,近日,成武县人民法院将司法触角延伸至校园,以巡回审判方式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案件,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,为现场3000余名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。

“现在开庭!传被告人到庭!”庄严的法槌声在成武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操场上敲响,这场校园里的“零距离”庭审正式拉开序幕。

庭审现场,公诉人宣读起诉书,出示指控犯罪的证据,控辩双方围绕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进行举证、质证、辩论,并就犯罪事实、定罪及量刑部分充分发表各自意见,被告人周某对指控犯罪事实、罪名均无异议,自愿认罪认罚。

“我现在很后悔,希望同学们不要像我一样做违法犯罪的事情,否则一切都晚了……”台上,被告人周某深深忏悔,直击人心;台下,众多师生耳闻目睹,陷入沉思。

庭审过程秩序井然。当庭宣判后,在场

师生纷纷表示,“沉浸式”观看庭审,不仅学到了法律知识,增长了见识,更切身体会到了法律的尊严和司法权威。这样的法治教育更直观、更生动、更直击心灵。

为推进巡回审判走深走实,成武县法院还聚焦典型案例和热点事件,围绕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相关法律知识开展法治宣讲,向广大师生讲述电信诈骗的类型和常见手法,告诫同学们切勿轻信“刷单赚钱、高额兼职、校园贷款”信息,不要随意出租、出售、出借身份证件、银行卡、手机卡等,更不要成为不法分子实施电信网络犯罪的“帮凶”。

互动期间,法官以“少审法官”“老师”“家长”的不同身份和立场,围绕青少年常见的法律问题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,耐心细致地讲解,引导学生遵纪守法,自觉抵制不良诱惑,切勿以身试法,贻误大好青春年华。

一场“零距离”庭审,一堂法治“公开课”,一次“面对面”普法,不仅达到普法、释法、警示的实效,更增强了师生的防诈骗意识。

严打电诈不手软

追赃挽损显担当

通过拨打视频电话的方式,一步步指挥花花在其母亲的手机上进行操作。在诈骗分子的诱导下,花花很快便将10000元转到了不法分子的账户中。田先生得知情况后,意识到孩子被骗了,立刻选择了报警。

了解到情况后,民警第一时间梳理案件信息,进行调查取证、分析研判,同时对被骗资金进行止付查询、冻结,并采取多种措施成功拦截了被骗资金。为表感谢,田先生将一面写有“为民挽回损失暖人心 打击诈骗匡正义”的锦旗,送到了南鲁集派出所民警的手中,感谢民警将自己被骗的10000元及时追回。

郓城:抓好“护校安园”工作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

本报讯 (通讯员 邵倩茹)连日来,郓城县公安局立足辖区实际,提前谋划,科学部署,切实抓好“护校安园”工作落实,把好“安全关”、上好“平安课”、站好“平安岗”,有效推进了平安校园建设。

站好“平安岗”,护航上学安全路。充分发挥辖区各学校大门口和学校路段红绿灯路口“护学岗”“高峰岗”作用,安排执勤民警、辅警提前到岗,指挥疏导车辆,劝导车辆礼让行人,劝导家长接送车辆即停即走。根据学校开学具体时间以及师生的出行人数,建立工作台账,就交通秩序管理、现有护学模式等向学校征求意见,优化护学管理模式。加强接送学生车辆运行主要路段的巡逻管控,从严治理接送车辆交通安全隐患,对非载客汽车接送学生的,严格依法处罚,对使用拼装或者已经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的,依法严格处理。

把好“安全关”,织密安全防控网。对重点部位进行安全大检查,强化行业主管部门落实主体责任,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充分发挥警网融合优势,针对辖区火灾易发、高发、频发特点和形势,紧盯学校、医院

等人员密集场所,由民、辅警联合网格员等群众力量,按计划、有目标地对各单位、场所行业开展“拉网式”的监督检查,做到不漏一户、统一建档。同时,加大沿街商铺、群租房等不放心区域的突击检查,有效杜绝安全隐患事故发生。

上好“平安课”,传播法治宣传音。组织法治副校长、法治辅导员深入学校,通过多种形式开展防欺凌、依法文明上网、防诈骗、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等主题宣传活动,积极做好网络宣传。联合教育、应急等部门,充分利用校园周边社区及村居的基层社会组织,加强对广大群众,特别是学生家长群体的宣传教育,在全社会形成良好氛围。

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
做遵德守礼菏泽人

讲文明 树新风 | 菏泽市原创公益广告

